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股票代碼 6648)

公司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 2 段 51 號 6 樓之 5
電 話：(02)7718-1928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4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8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9 ~ 10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1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2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3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4 ~ 49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 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 ~ 25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 ~ 40
	(七) 關係人交易	41 ~ 43
	(八) 質押之資產	43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3 ~ 44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4
(十二)	其他	44 ~ 48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8 ~ 49
(十四)	部門資訊	49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變動	附註六(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	附註六(六)
	短期借款	明細表五
	應付帳款	明細表六
	其他應付款	附註六(十)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營業收入	明細表八
	營業成本	明細表九
	其他營業成本	明細表十
	製造費用	明細表十一
	銷售費用	明細表十二
	管理費用	明細表十三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研究費用		明細表十四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明細表十五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3900 號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九)；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六(四)，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各為新台幣 118,312 仟元和新台幣 5,026 仟元。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營智慧電表之製造及銷售，該等存貨因科技變遷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則採淨變現價值提列損失。由於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金額重大，且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常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合理性。
2. 取得存貨成本淨變現價值明細表，抽核相關佐證文件，並重新計算其正確性，驗證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抽查個別存貨料號用以核對存貨去化程度與資訊，評估管理階層估計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3. 核對存貨盤點過程取得之相關資訊，並詢問管理階層及與存貨攸關之相關人員存貨呆滯、剩餘、貨齡較久、過時或毀損項目漏列於存貨明細之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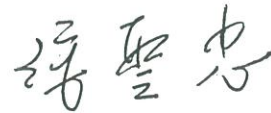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馮敏娟



會計師

徐聖忠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1 1 日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9,495	3	\$ 41,989	10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二)及八	27,231	5	6,252	2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七)	95,263	17	25,297	6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645	-	-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及七	15,116	3	22,197	5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31,057	6	-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5	-	24	-
130X	存貨	六(四)	113,286	20	79,536	19
1410	預付款項		10,359	2	8,413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	-	73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12,467	56	184,439	44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六(二)及八	4,040	1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181,042	32	182,609	4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5,475	1	6,410	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6,897	1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4,291	1	4,019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八)	46,630	8	38,947	9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48,375	44	231,985	56
1XXX	資產總計		\$ 560,842	100	\$ 416,424	100

(續次頁)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156,508 28	\$ 25,000 6
2170	應付帳款		60,489 11	24,020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410 -	9,255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9,742 1	30,730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66 -	-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三)	81 -	64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5,602 1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88 -	8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33,486 41	89,157 21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	20,200 4	-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三)	571 -	445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338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二)	15,765 3	14,488 4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7,874 7	14,933 4
2XXX	負債總計		271,360 48	104,090 25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266,800 48	266,800 64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3,626 1	3,626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5,655 1	- -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28,044 5	56,551 14
其他權益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四)	(14,643) (3)	(14,643) (4)
3XXX	權益總計		289,482 52	312,334 75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60,842 100	\$ 416,424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端輝



經理人：吳端輝



會計主管：黃藍瑩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金	年 額	度 %	107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162,228	100	\$	138,13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一) (二十二)及七	(	106,745)	(66)	(	71,585)	(52)
5900 營業毛利			55,483	34		66,553	48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	-	(	354)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354	-		665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55,837	34		66,864	48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 (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	48)	-	(	578)	-
6200 管理費用		(	31,388)	(19)	(	33,578)	(2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3,355)	(2)	(	2,042)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34,791)	(21)	(	36,198)	(26)
6900 營業利益		21,046	13		30,666	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119	-		15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32	-		347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	1,632)	(1)	(	466)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	1,874)	(1)		25,295	1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3,355)	(2)		25,333	19
7900 稅前淨利			17,691	11		55,999	41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三)	(	430)	(1)		1,324	1
8200 本期淨利		\$	17,261	10	\$	57,323	42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二)	(\$	679)	-	(\$	965)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三)		136	-		19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43)	-	(\$	772)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718	10	\$	56,551	41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六(二十四)	\$		0.65	\$		2.15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六(二十四)	\$		0.65	\$		2.1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端輝



經理人：吳端輝



會計主管：黃藍瑩





斯其利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	通	股	股	本	實	本公積－發行溢價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盈餘	未分配盈餘	盈餘	補	虧	損	(待)	庫	藏	股	票	合	計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端輝



經理人：吳端輝



會計主管：黃藍瑩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7,691	\$ 55,99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二十一) 2,076	2,219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六(二十一) 6,454	-
利息費用	六(二十) 1,632	466
利息收入	六(十八) (100)	(15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1,874	(25,295)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五) -	354
已實現銷貨利益	六(五) (354)	(66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	(69,966)	-
應收帳款	(645)	(25,297)
應收帳款-關係人	7,081	(4,583)
存貨	(33,750)	(71,054)
預付款項	(1,946)	(8,209)
其他流動資產	731	(73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36,469	23,610
應付帳款-關係人	(8,845)	9,255
其他應付款	(20,988)	7,466
負債準備	六(十三) 143	253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	(25)
淨確定福利負債	六(十二) 598	59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61,845)	(35,800)
收取之利息	43	157
支付之利息	(1,632)	(466)
退還(支付)所得稅	9	(1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3,425)	(36,12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20,979)	(6,25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4,040)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31,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397)	(2,224)
存出保證金增加	(8,427)	(25,99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744)
取得子公司現金股利	六(五) 47	58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4,796)	(34,62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6,411)	-
舉借短期借款	325,000	119,990
償還短期借款	(193,492)	(94,990)
舉借長期借款	20,200	-
買回庫藏股	六(十四) -	(14,643)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39,57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5,727	10,35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2,494)	(60,39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989	102,38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9,495	\$ 41,98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端輝



經理人：吳端輝



會計主管：黃藍瑩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資訊軟體零售、電信器材零售、機械器具零售、電子材料零售、電器安裝、電腦設備安裝、自動控制設備工程、資訊軟體服務、國際貿易、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分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11,820 及\$11,820。

3. 本公司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1) 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規定處理。

(2) 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4. 本公司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其加權平均利率為 1.5%。

5. 本公司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調節如下：

民國107年12月31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 10,673
加：調整對續租權及終止權之合理確定評估	1,418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12,091
本集團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1.5%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認列之租賃負債	\$ 11,820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使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六) 應收帳款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七)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八)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九)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試 驗 設 備	5 年 ~ 6 年
模 具 設 備	2 年 ~ 3 年
辦 公 設 備	3 年 ~ 9 年

(十一)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係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

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二)營業租賃(承租人)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五)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六)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七)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八)負債準備

保固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

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

餘之分派情形，認列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一）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二）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三)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公司製造且銷售智慧電表、智慧燈光開關、智慧插座、電力監控系統、AMI 家用電表。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以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驗收日後 90 天收款，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 (3) 本公司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負有退款之義務，於銷貨時認列負債準備。
- (4)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且取得收取對價權利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保固及安裝服務

- (1) 部分客戶合約中包含多項設備銷售及維運保固服務，交易價格以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至合約中每一履約義務，當單獨售價不可直接觀察時，則以預期成本加計利潤法估計。本公司於合約期間提供設備(包含設備與系統軟硬體)之維運保固服務，將使客戶於合約期間取得該等設備之效益，屬於隨時間逐步滿足之履約義務，故以時間經過採直線法認列收入。
- (2) 本公司提供之安裝服務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占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例認列收入，服務之完工比例以安裝完成且客戶完成測試數量占合約總數量為基礎決定。當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 (3) 本公司對收入、成本及完工程度之估計隨情況改變進行修正。任何導因於估計變動之估計收入、成本增加或減少，於導致修正之情況被管理階層所知悉之期間內反映於損益。

3. 顧問服務

- (1) 本公司提供電表製造、研發及支援等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占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

例認列，服務之完工比例以已交付數量占應交付總數量為基礎決定。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2)部分客戶合約中包含多項應交付之商品或勞務，例如硬體及軟體安裝。多數情況下，安裝之性質簡易，未涉及整合服務，且可由其他公司執行，故將安裝辨認為單獨履約義務。交易價格以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至合約中每一履約義務，當單獨售價不可直接觀察時，則以預期成本加計利潤法估計。若合約包含硬體之銷售，硬體之收入於硬體交付予客戶，法定所有權移轉予客戶，且客戶已接受該硬體之時點認列。

(3)本公司對收入、成本及完工程度之估計隨情況改變進行修正。任何導因於估計變動之估計收入、成本增加或減少，於導致修正之情況被管理階層所知悉之期間內反映於損益。

4. 智慧財產授權收入

(1)本公司與客戶簽訂合約，將本公司之專利技術授權予客戶，因授權係可區分，故依據授權之性質決定授權收入於授權期間認列，或於權利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點認列。當本公司將進行重大影響專利技術之活動，使被授權客戶直接受到影響，而該等活動不會導致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時，該授權之性質為提供取用智慧財產之權利，相關權利金於授權期間以直線基礎認列為收入。若授權不符合前述條件，其性質為提供客戶使用智慧財產之權利，則於授權移轉之時點認列收入。

(2)部分智慧財產授權合約中，本公司與客戶協議權利金之收取係以客戶使用基礎計算，於履約義務已滿足且後續客戶之使用實際發生時認列收入。

5. 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本公司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主要係勞務成本)，預期可回收部分於發生時認列為資產(表列其他流動資產)，按與該資產相關之商品或勞務移轉一致之有系統基礎攤銷。後續期間若預期收取之對價減除尚未認列為費用之成本低於認列於資產之帳面金額，則就資產帳面金額超額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

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113,28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7	\$ 21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9,478	41,968
合計	<u>\$ 19,495</u>	<u>\$ 41,989</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將受限制之活期存款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二)說明。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受限制存款	<u>\$ 27,231</u>	<u>\$ 6,252</u>
非流動項目：		
受限制存款	<u>\$ 4,040</u>	<u>\$ -</u>

1.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31,271 及\$6,252。

2. 本公司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3.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應收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645	\$ -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116	22,197
減：備抵損失	-	-
	<u>\$ 15,761</u>	<u>\$ 22,197</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未逾期	<u>\$ 15,761</u>	<u>\$ 22,197</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17,614。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15,761 及\$22,197。

4. 本公司無應收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5.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70,405	(\$ 4,148)	\$ 66,257
在製品	40,341	(555)	39,786
製成品	7,566	(323)	7,243
合計	<u>\$ 118,312</u>	<u>(\$ 5,026)</u>	<u>\$ 113,286</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5,714	(\$ 205)	\$ 15,509
在製品	36,471	(4,227)	32,244
製成品	32,085	(302)	31,783
合計	<u>\$ 84,270</u>	<u>(\$ 4,734)</u>	<u>\$ 79,536</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06,453	\$ 67,708
跌價損失	292	3,877
	<u>\$ 106,745</u>	<u>\$ 71,585</u>

本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年	107年
1月1日	\$ 182,609	\$ 157,58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1,874)	25,295
採用權益法之未實現銷貨毛利	-	(354)
採用權益法之已實現銷貨毛利	354	66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盈餘分派	(47)	(586)
12月31日	<u>\$ 181,042</u>	<u>\$ 182,609</u>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華新儀錶股份有限公司	<u>\$ 181,042</u>	<u>\$ 182,609</u>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參見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試驗設備</u>	<u>模具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合計</u>
108年1月1日				
成本	\$ 6,625	\$ 13,421	\$ 2,965	\$ 23,011
累計折舊及減損	(2,682)	(13,129)	(790)	(16,601)
	<u>\$ 3,943</u>	<u>\$ 292</u>	<u>\$ 2,175</u>	<u>\$ 6,410</u>
108年				
1月1日	\$ 3,943	\$ 292	\$ 2,175	\$ 6,410
增添	-	-	397	397
重分類	-	-	744	744
折舊費用	(929)	(247)	(900)	(2,076)
12月31日	<u>\$ 3,014</u>	<u>\$ 45</u>	<u>\$ 2,416</u>	<u>\$ 5,475</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 6,625	\$ 13,421	\$ 4,106	\$ 24,152
累計折舊及減損	(3,611)	(13,376)	(1,690)	(18,677)
	<u>\$ 3,014</u>	<u>\$ 45</u>	<u>\$ 2,416</u>	<u>\$ 5,475</u>
	<u>試驗設備</u>	<u>模具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合計</u>
107年1月1日				
成本	\$ 6,625	\$ 13,421	\$ 3,476	\$ 23,522
累計折舊及減損	(1,753)	(12,364)	(3,000)	(17,117)
	<u>\$ 4,872</u>	<u>\$ 1,057</u>	<u>\$ 476</u>	<u>\$ 6,405</u>
107年				
1月1日	\$ 4,872	\$ 1,057	\$ 476	\$ 6,405
增添	-	-	2,224	2,224
折舊費用	(929)	(765)	(525)	(2,219)
12月31日	<u>\$ 3,943</u>	<u>\$ 292</u>	<u>\$ 2,175</u>	<u>\$ 6,410</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 6,625	\$ 13,421	\$ 2,965	\$ 23,011
累計折舊及減損	(2,682)	(13,129)	(790)	(16,601)
	<u>\$ 3,943</u>	<u>\$ 292</u>	<u>\$ 2,175</u>	<u>\$ 6,410</u>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提供擔保及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七) 租賃交易－承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及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公司承租之影印機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另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對於短期租賃承諾之租賃給付為\$97。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8年度
	帳面金額	折舊費用
房屋	\$ 5,664	\$ 6,156
運輸設備		
(公務車)	1,233	298
	<u>\$ 6,897</u>	<u>\$ 6,454</u>

4.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1,531。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8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90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98
	<u>\$ 288</u>

6.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6,699。

(八)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46,630	\$ 38,203
預付設備款	—	744
	<u>\$ 46,630</u>	<u>\$ 38,947</u>

(九)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8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u>\$ 156,508</u>	1.5%	質押存款

借款性質	107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25,000	1.5%	質押存款

1. 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1,433 及\$466。

2.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資訊，請詳附註八。

(十) 其他應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3,000	\$ 2,750
應付加工費	2,391	8,756
應付權利金	1,214	15,223
應付董監及員工酬勞	738	1,143
應付勞務費	700	1,400
其他應付款	1,699	1,458
	<u>\$ 9,742</u>	<u>\$ 30,730</u>

(十一)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8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自108年11月26日至111年2月			
擔保借款	26日，並按月付息，本金於到期一次償還	1.80%	質押存款	<u>\$ 20,200</u>

1. 於民國 108 年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為\$9。

2.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資訊，請詳附註八。

(十二) 退休金

-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5,940)	(\$ 14,63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75	149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5,765)	(\$ 14,488)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8年			
1月1日餘額	(\$ 14,637)	\$ 149	(\$ 14,488)
當期服務成本	(442)	-	(442)
利息(費用)收入	(177)	2	(175)
	(15,256)	151	(15,105)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684)	5	(679)
提撥退休基金	-	19	19
12月31日餘額	(\$ 15,940)	\$ 175	(\$ 15,765)
107年			
1月1日餘額	(\$ 13,055)	\$ 126	(\$ 12,929)
當期服務成本	(407)	-	(407)
利息(費用)收入	(208)	2	(206)
	(13,670)	128	(13,542)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967)	2	(965)
提撥退休基金	-	19	19
12月31日餘額	(\$ 14,637)	\$ 149	(\$ 14,488)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

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折現率	0.78%	1.21%
未來薪資增加率	2%	2%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台灣地區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5%	減少0.5%	增加0.5%	減少0.5%
108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052)	\$ 1,142	\$ 1,122	(\$ 1,045)
107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021)	\$ 1,113	\$ 1,098	(\$ 1,018)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8。

(7)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4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7,313
1-2年		-
2-5年		5,288
5年以上		3,798
	\$	16,399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099 及\$821。

(十三) 負債準備

	保固	
	108年	107年
1月1日餘額	\$ 509	\$ 256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43	253
12月31日餘額	<u>\$ 652</u>	<u>\$ 509</u>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	<u>\$ 81</u>	<u>\$ 64</u>
非流動	<u>\$ 571</u>	<u>\$ 445</u>

本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本公司預計該保固負債準備將於民國 109 年度使用\$81。

(十四) 股本

1.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500,000，分為 5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266,80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108年12月31日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300	<u>\$ 14,643</u>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107年12月31日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300	<u>\$ 14,643</u>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五)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獲利，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2.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未來資金需求，股利種類將視公司盈餘、財務結構與未來營運計畫之資金需求，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1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十。每年股東常會仍得視產業狀況，以公司利益及發展為最高原則，決定最適時適切之股利發放方式。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 108 年 6 月 20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07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普通股股利 1.5 元，股利總計\$39,570。
5. 本公司 109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8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普通股股利 0.5 元，股利總計\$13,190。
6.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十七) 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62,228	\$ 138,138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及地理區域：

108年度	台灣				合計
	智慧電表及零件	安裝收入	勞務收入	授權收入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140,762	\$ 12,890	\$ 6,857	\$ 1,719	\$ 162,228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140,762	\$ -	\$ -	\$ 1,719	\$ 142,481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12,890	6,857	-	19,747
	\$ 140,762	\$ 12,890	\$ 6,857	\$ 1,719	\$ 162,228

107年度	台灣				合計
	智慧電表及零件	安裝收入	勞務收入	授權收入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114,242	\$ -	\$ 6,857	\$ 17,039	\$ 138,138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114,242	\$ -	\$ -	\$ 17,039	\$ 131,281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	6,857	-	6,857
	\$ 114,242	\$ -	\$ 6,857	\$ 17,039	\$ 138,138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商品	\$ 95,263	\$ 25,297	\$ -

3. 自履行合約成本認列之資產

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分別為\$0 及\$732，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攤銷認列為成本之金額分別為\$11,855 及\$0。履行合約認列之資產按其相關之特定合約期間以直線基礎攤銷，與該合約收入認列之模式一致。

(十八)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41	\$ 157
其他利息收入	59	-
其他收入	19	-
合計	<u>\$ 119</u>	<u>\$ 157</u>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32	\$ 347
合計	<u>\$ 32</u>	<u>\$ 347</u>

(二十)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442	\$ 466
租賃負債	190	-
財務成本	<u>\$ 1,632</u>	<u>\$ 466</u>

(二十一)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30,712	\$ 25,7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076	2,219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6,454	-
	<u>\$ 39,242</u>	<u>\$ 27,979</u>

(二十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費用	\$ 26,092	\$ 22,145
勞健保費用	2,045	1,473
退休金費用	1,716	1,434
其他用人費用	859	708
	<u>\$ 30,712</u>	<u>\$ 25,760</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1%，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

2.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69 及\$571；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69 及\$571，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8 年係依截至該年度之獲利狀況，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皆以 2%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皆為\$369，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571 及董監酬勞\$571 之差異為\$1,142，主要係提撥比率增加 1%，已調整於民國 108 年度之損益。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以現金之方式發放。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1)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566	-
當期所得稅總額	566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36)	(883)
稅率改變之影響	-	(441)
所得稅費用(利益)	\$ 430	(\$ 1,324)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8年度	107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136)	(\$ 193)

2. 所得稅(利益)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538	\$ 6,141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376	-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4,050)	(7,024)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	(441)
未分配盈餘加徵	566	-
	\$ 430	(\$ 1,324)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8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				
呆帳損失	\$ 2	\$ -	\$ -	\$ 2
存貨跌價	947	58	-	1,005
保固準備	102	29	-	131
未提撥退休金	2,616	123	-	2,739
未實現銷貨毛利	71	(71)	-	-
確定福利計畫之 再衡量數	281	(3)	136	414
合計	<u>\$ 4,019</u>	<u>\$ 136</u>	<u>\$ 136</u>	<u>\$ 4,291</u>
107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				
呆帳損失	\$ 1	\$ 1	\$ -	\$ 2
存貨跌價	146	801	-	947
保固準備	44	58	-	102
未提撥退休金	2,110	506	-	2,616
未實現銷貨毛利	113	(42)	-	71
確定福利計畫之 再衡量數	88	-	193	281
合計	<u>\$ 2,502</u>	<u>\$ 1,324</u>	<u>\$ 193</u>	<u>\$ 4,019</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3	核定數	27,637	\$ 27,637	114
104	核定數	10,978	10,978	115
105	核定數	14,374	14,374	116
			<u>\$ 52,989</u>	

107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1	核定數	12,216	\$ 12,216	112
103	核定數	35,668	35,668	114
104	核定數	10,978	10,978	115
105	核定數	14,374	14,374	116
			<u>\$ 73,236</u>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6.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四) 每股盈餘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u>\$ 17,261</u>	<u>26,380</u>	<u>\$ 0.65</u>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及特別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11</u>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7,261</u>	<u>26,391</u>	<u>\$ 0.65</u>

	107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57,323	26,649	\$ 2.15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及特 別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3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7,323	\$ 26,662	\$ 2.15

(二十五) 營業租賃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營業處所，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104 至 109 年。民國 107 年度認列\$5,630 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5,562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5,111
超過5年	-
	<u>\$ 10,673</u>

(二十六)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來自籌資活動負債之變動主係借款及還款，請參閱現金流量表。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銘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
華新儀錶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吳端輝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鮑筱芳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註：民國 107 年為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商品銷售：		
本公司之子公司	\$ 9,112	\$ 1,275
勞務銷售：		
本公司之子公司	8,576	23,896
合計	<u>\$ 17,688</u>	<u>\$ 25,171</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勞務銷售價格並無其他廠商之價格可供比較。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收款方式皆採月結後 180 天後收款。

2. 進貨

	108年度	107年度
商品購買：		
本公司之子公司	\$ 427	\$ 9,329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5,340
勞務購買：		
本公司之子公司	2,929	7,911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3,876
合計	<u>\$ 3,356</u>	<u>\$ 26,456</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單價並無其他廠商之價格可供比較。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之付款方式為下單後預付 50%，尾款為台電驗收後一周內支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對子公司之付款方式採月結後 180 天及 120 天支付。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華新儀錶股份有限公司	\$ 15,116	\$ 22,197
合計	<u>\$ 15,116</u>	<u>\$ 22,197</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授權技術使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銷售交易之款項於皆採月結 180 天。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本公司之子公司	\$ 410	\$ 9,255
合計	<u>\$ 410</u>	<u>\$ 9,255</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購貨日後月結 180 天。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5. 預付貨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 6,753	\$ -
合計	<u>\$ 6,753</u>	<u>\$ -</u>

6. 資金貸與關係人(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對關係人放款

A. 期末餘額：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華新儀錶股份有限公司	<u>\$ 31,000</u>	<u>\$ -</u>

B. 利息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華新儀錶股份有限公司	<u>\$ 57</u>	<u>\$ -</u>

本公司民國 108 年 8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對子公司華新儀錶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 31,000 之資金貸與額度。對子公司之放款條件為款項貸與後 1 年內到期償還，民國 108 年度之利息按年利率 1.5%收取。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利息(帳列其他應收款)為\$57。

7. 連帶保證人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向金融機構貸款係由董事長吳端輝擔任連帶保證人。

8.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本公司民國 108 年 3 月 12 日及 107 年 8 月 9 日董事會通過對子公司華新儀錶股份有限公司分別為新台幣 310,000 及 180,000 之背書保證額度。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該背書保證實際動支金額為\$163,473 及\$25,000。

子公司華新儀錶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 7 月 24 日董事會通過對本公司新台幣 50,000 之背書保證額度。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該背書保證實際動支金額為\$25,000。於 108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取消對本公司背書保證額度。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219	\$ 4,212
退職後福利	95	95
總計	<u>\$ 4,314</u>	<u>\$ 4,307</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受限制資產-銀行存款 (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7,231	\$ 6,252	短期借款
受限制資產-銀行存款 (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40	-	長期借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1. 營業租賃協議：請詳附註六(二十五)說明。
2. 本公司與 Itron 公司於民國 101 年 3 月 30 日簽訂技術授權合約，依該合約約定，授權本公司使用 Sentinel 電表技術進行推銷、製造及組裝等，本公司需於每季結束日後 30 日內依當季售出之產品支付予 Itron 權利金。合約自民國 101 年 3 月 30 日起至 111 年 3 月 30 日止共 10 年，如任一方發生重大違約行為，除應依合約規定之補救措施外，對方應於違約之日起 30 日通知違約方終止合約，惟違約行為係因延遲支付權利金時，應於違約之日起 2 日通知違約方終止合約。
3. 本公司對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之標案，契約中訂有保固期限者，於驗收日起在保固期限內依約負保固之責。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 109 年經董事會提議 108 年盈餘分派請詳附註六(十六)。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7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資本比率維持在 50%以下。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總借款	\$ 176,708	\$ 25,000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9,495)	(41,98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1,271)	(6,252)
債務淨額	125,942	(23,241)
總權益	289,482	312,334
總資本	415,424	289,093
負債資本比率	30%	-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39,477	\$ 133,938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247,349	\$ 89,005
租賃負債	\$ 6,940	\$ -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交易，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4	29.98	\$ 72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0	29.98	\$ 1,199

107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87	31.25	\$ 15,222
B.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匯總金額分別為\$32及\$347。			
C.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8年度			
敏感度分析			
<u>變動幅度</u>	<u>影響損益</u>	<u>影響其他綜合損益</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6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0	\$	-
107年度			
敏感度分析			
<u>變動幅度</u>	<u>影響損益</u>	<u>影響其他綜合損益</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22	\$	-

(2)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短期借款，使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08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計價。
- B. 當新台幣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414 及 \$200，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3)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信評良好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 C. 本公司採用 IFRS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公司採用 IFRS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F. 本公司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G. 本公司納入台灣經濟研究院景氣觀測報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90天	180天以上	合計
<u>108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45%	0.045%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111,024	\$ -	\$ -	\$ 111,024
備抵損失	-	-	-	-
	未逾期	逾期90天	180天以上	合計
<u>107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53%	0.053%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47,494	\$ -	\$ -	\$ 47,494
備抵損失	-	-	-	-

H.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度	
	合約資產	應收帳款
1月1日	\$ -	\$ -
減損損失提列	-	-
12月31日	<u>\$ -</u>	<u>\$ -</u>

	107年度	
	合約資產	應收帳款
1月1日	\$ -	\$ -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
1月1日_IFRS 9	-	-
減損損失提列	-	-
12月31日	<u>\$ -</u>	<u>\$ -</u>

(4) 流動性風險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08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租賃負債	5,602	1,122	216	-
長期借款	364	364	20,261	-

除上列所述外，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

分)：無此情事。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無此情事。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事。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7
支票存款					774
活期存款					
— 台幣存款					17,992
— 外幣存款		美金24仟元，匯率29.98			712
				\$	<u>19,495</u>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摘 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A公司		<u>\$ 645</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華新儀錶股份有限公司		<u>\$ 15,116</u>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料	\$ 70,405	\$ 69,018	
在製品	40,341	102,347	
製成品	7,566	11,487	
	118,312	182,852	
減：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5,026)		
	<u>\$ 113,286</u>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註1)		本 期 減 少 (註2)		期 末 餘 額			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金 額		
華新儀錶股份有限公司	14,450	\$ 182,609	2,300	\$ 354	-	(\$ 1,921)	16,750	100%	\$ 181,042	\$ 181,042	無

註1：本期增加數係收到子公司股票股利及認列已實現銷貨毛利。

註2：本期減少數係本期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份額及收到子公司之現金股利。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借款種類</u>	<u>說 明</u>	<u>期末餘額</u>	<u>契約期限</u>	<u>利率區間</u>	<u>融資額度</u>	<u>抵押或擔保</u>
短期借款	擔保借款	<u>\$ 156,508</u>	108.10.12-109.8.18	1.50%	\$ 408,508	按動用餘額提15~20%活存設質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A公司		\$ 23,849	
B公司		4,357	
C公司		3,745	
D公司		3,669	
E公司		3,063	
其他		21,806	每一零星客戶均未超
		<u>\$ 60,489</u>	過本科目金額5%
<u>應付帳款-關係人</u>			
華新儀錶股份有限公司		<u>\$ 410</u>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 率	抵押或擔保	備 註
台灣中小企銀	<u>\$ 20,200</u>	108.11.26-111.02.26	1.80%	按動用餘額提20%活存設質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AMI通訊模組		數量	57,421件	\$	130,576
零件收入					10,186
安裝收入					12,890
勞務收入					6,857
智慧財產授權收入					1,719
營業收入淨額				\$	<u>162,228</u>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期初原料				\$	15,714
加：本期進料					90,576
減：期末原料				(	70,405)
直接原料耗用					35,885
製造費用					41,396
製造成本					77,281
加：期初在製品					36,471
減：期末在製品				(	40,341)
製成品成本					73,411
加：期初製成品					32,085
本期進貨					316
減：期末製成品				(	7,566)
產銷成本					98,246
其他營業成本					8,499
營業成本				\$	106,745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營業成本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權利金				\$	1,012
勞務成本					7,195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92
其他營業成本				\$	8,499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安裝費用	\$ 11,855	
加工費用	20,233	
通信費用	4,744	
折舊費用	1,176	
其他費用	3,388	
	<u>\$ 41,396</u>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銷售費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樣品費			48		
		\$	48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資費用		\$	14,437		
折舊費用			7,354		
勞務費用			2,085		
其他			7,512		
		\$	31,388		
				各單獨項目餘額未超過 本科目總額5%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費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雜項購置	\$ 3,355	各單獨項目餘額未超過 本科目總額5%
	<u>\$ 3,355</u>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性質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1,655	\$ 12,417	\$ 24,072	\$ 7,529	\$ 13,685	\$ 21,214
勞健保費用	1,176	869	2,045	—	1,473	1,473
退休金費用	632	1,084	1,716	—	1,434	1,434
董事酬金	—	2,020	2,020	—	931	93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859	859	—	708	708
折舊費用	1,176	7,354	8,530	1,694	525	2,219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	—	—	—	—	—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34及30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5人及5人。

斯其大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7、註9)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註9)
													名稱	價值		
0	斯其大股份有 限公司	華新儀錶股份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流動	是	\$ 31,000	\$ 31,000	\$ 31,000	1.50%	短期融通 資金	\$ -	營運周轉	-	-	-	\$ 28,948	\$ 115,793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之總額度以不逾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個別公司或行號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9：108年8月12日經董事會通過，依107年度財報淨值，授權資金貸與額度為\$31,000，期末實際動支金額\$31,000業已於109年2月18日還款。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註8)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註8)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儀錶股份有限公司	2	\$ 289,482	\$ 310,000	\$ 310,000	\$ 197,482	-	107.09%	\$ 289,482	Y	-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依本公司資金貸予及背書保證程序，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合併財務報表歸屬於母公司之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註4：依本公司資金貸予及背書保證程序，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背書保證之總額度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合併財務報表歸屬於母公司之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註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註8：原108年3月12日經董事會通過，依107年度財報淨值，授權背書保證額度為\$310,000，於109年3月11日經董事會通過，依108年度財報淨值，修改背書保證額度為\$289,482。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交易條件	
0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儀錶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9,112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勞務銷售價格並無其他廠商之價格可供比較。民國108年及107年收款方式採月結180天後收款。	3.05
"	"	"	1	勞務收入	8,576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勞務銷售價格並無其他廠商之價格可供比較。民國108年及107年收款方式採月結180天後收款。	2.87
"	"	"	1	進貨	427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單價並無其他廠商之價格可供比較。民國108年及107年付款方式皆採月結後180天付款。	0.14
"	"	"	1	加工費	2,929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單價並無其他廠商之價格可供比較。民國108年及107年付款方式皆採月結後180天付款。	0.98
"	"	"	1	應收帳款	15,116	-	1.75
"	"	"	1	應付帳款	410	-	0.05
"	"	"	1	其他應收款	31,057	-	3.60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儀錶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度量衡器製造及零售	\$ 57,142	\$ 57,142	16,750	100%	\$ 181,042	(\$ 2,186)	(\$ 1,874)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1)馮敏娟
(2)徐聖忠

北市財證字第

號

1090471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三三三號二十七樓

事務所電話：(〇二)二七二九一六六六六

事務所統一編號：〇三九三二五三三

會員證書字號：(1)北市會證字第二三四一號
(2)北市會證字第三四七七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一六七九〇二一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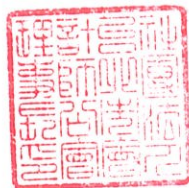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斯其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度（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9

年

月

16

日